

# 山西省食品工业协会文件

晋食协[2022]7号

## 关于征集 2022 年度团体标准立项计划的通知

各会员及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文件精神，推动食品及相关行业新型标准体系的构建，发挥团体标准在支撑和引领行业发展中的作用，我会积极开展了相应工作，现依据《山西省食品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（晋食协〔2019〕01号），公开征集 2022 年度团体标准年度团体标准制定项目，现将有关征集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原则

（一）市场导向。以市场需求和产业发展需要为导向制定团体标准，强化以标准化为主体，推进食品质量科技研发、标准研制和产业发展一体化，提升行业水平和竞争力。

(二) 企业需求。企业作为市场、创新、标准化的主体，要积极参与团体标准的编制。

(三) 自愿参与。根据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的要求，各单位自愿参与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。

(四) 符合法规。项目应与现有的法律、法规、强制性标准协调一致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应满足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以围绕行业发展迫切需要和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亟需为主要方向，并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无交叉、无重复，技术要求不得低于现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及地方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。

(二) 申报单位对标准制定的目的意义、必要性和可行性、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、国内外情况等进行必要的前期研究，鼓励相关单位联合提出立项申请。

(三) 申报文件应清晰、明确，涉及知识产权等相关问题应如实填报，并提交证明材料。

## 三、申报程序

1. 申报单位或个人应填写《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征集表》(见附件)，电子版文件(word格式)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，纸质版盖公章后(一式二份)寄至协会秘书处。协会会员单位的申请意向将被优先考虑。

2. 协会将组织专家进行审查，并在网站进行公示审查结果。标准立项后，申请单位需按《山西省食品工业协会标准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开展团体标准编制相关工作。

3. 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1 日，以寄、发送日期为准。

#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 彬 13803457237

地 址：太原市万柏林区长风西街 1 号丽华大厦 A 座 7 层

邮 箱：sxshipin@163.com

